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

建字第 410106201900040304 号

建设单位：郑州轻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

核准建设工程明细表：

项目名称	永久临时	建筑分类	栋数	层数	高度(米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地下面积(平方米)	建筑面积(平方米)
							形状	长×宽	面积(平方米)		
轻合金加工厂房	永久	厂房	1	地上1层	8.65	门式钢架	矩形	18.78×84.73	1591.23	0	1591.23
建设位置	淮阳路以东，科学大道北侧								街坊号		
投资总额	(万元)	投资类别				商业网点	M2	人防面积	M2		
机动车场	0.0(M2)	自行车场				公厕面积		拆除面积	(M2)		
伐树棵数	0	垃圾楼									
<p>遵守事项：</p> <p>注：该项目机动车停车位 151 个，其中充电机动车位 16 个；非机动车停车位 121 个，其中充电非机动车位 24 个。</p> <p>1、地下空间不得作为经营性使用。</p> <p>2、经自然资源局验线后方可施工。</p> <p>3、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</p> <p>4、严格按审批的平面位置图和施工图放线施工。</p> <p>5、四邻间距及有关部门意见应妥善处理，若有纠纷建设单位自行解决。</p> <p>6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，必须向我局报送竣工验收资料。</p> <p>7、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，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</p>											
领证人：印志勇						发证机关：郑州市上街区自然资源局					
领证日期：2019.11.14						发证日期：2019.11.14					

